



行政院第 3972 次會議

馬太鞍堰塞湖災後復原情形

報告人 | 經濟部 賴建信次長

114 年 10 月 2 日

簡報大綱

壹、災害情形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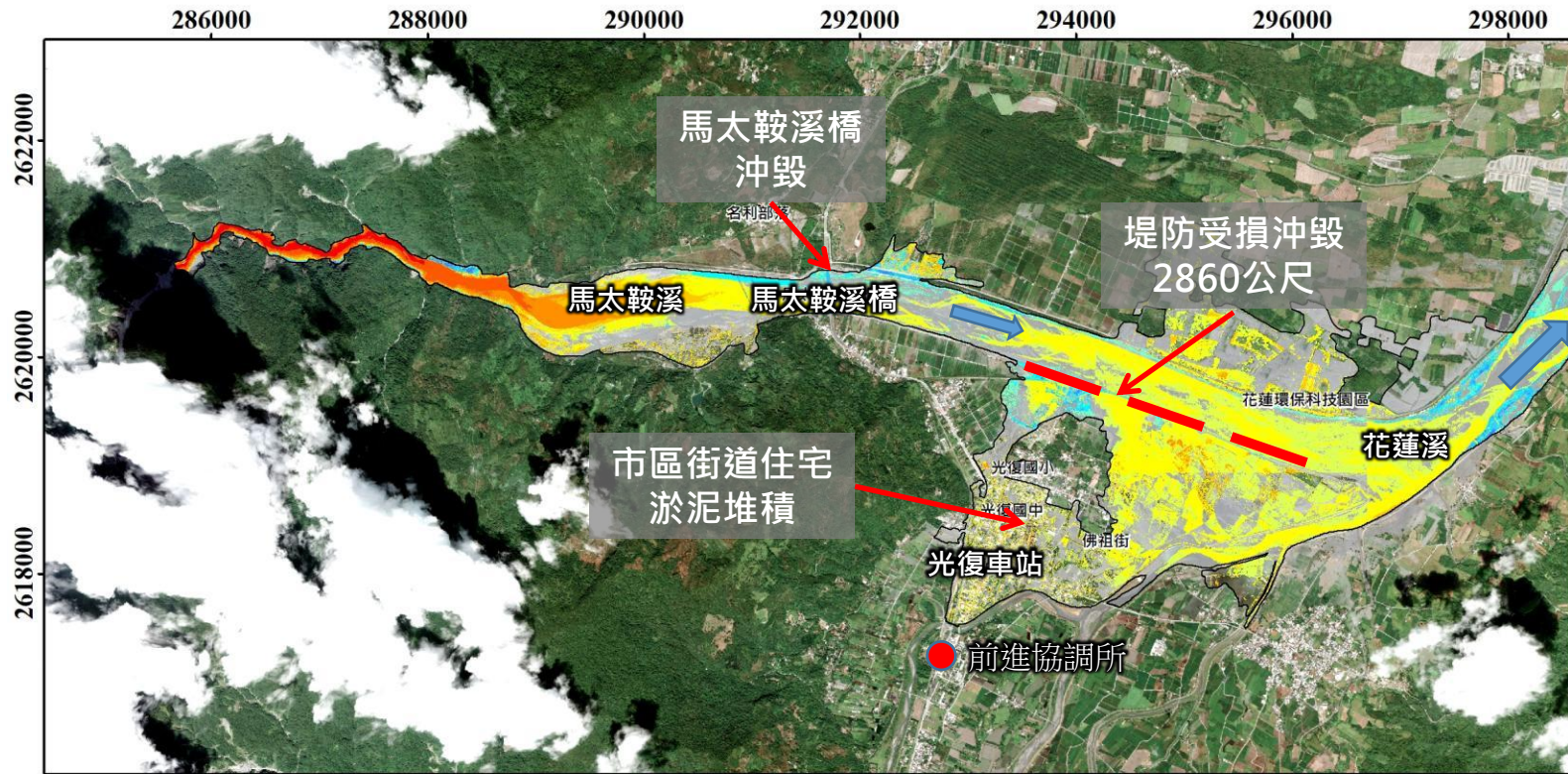
參、後續工作重點

肆、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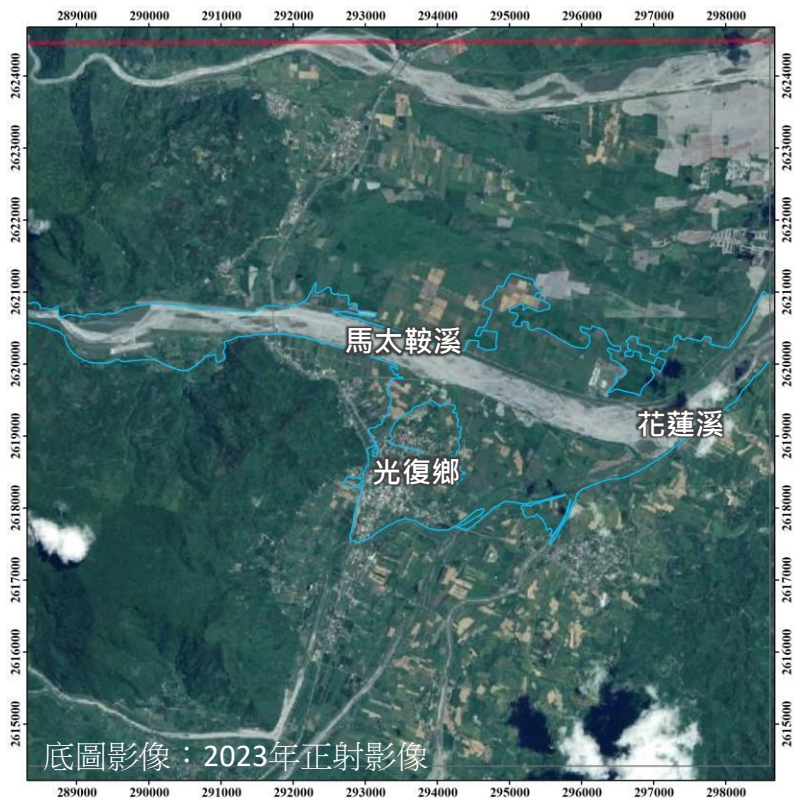
壹、災害情形

總土砂堆積量：30,537.3萬方(壩體83.0%，中游河道12.5%，下游河道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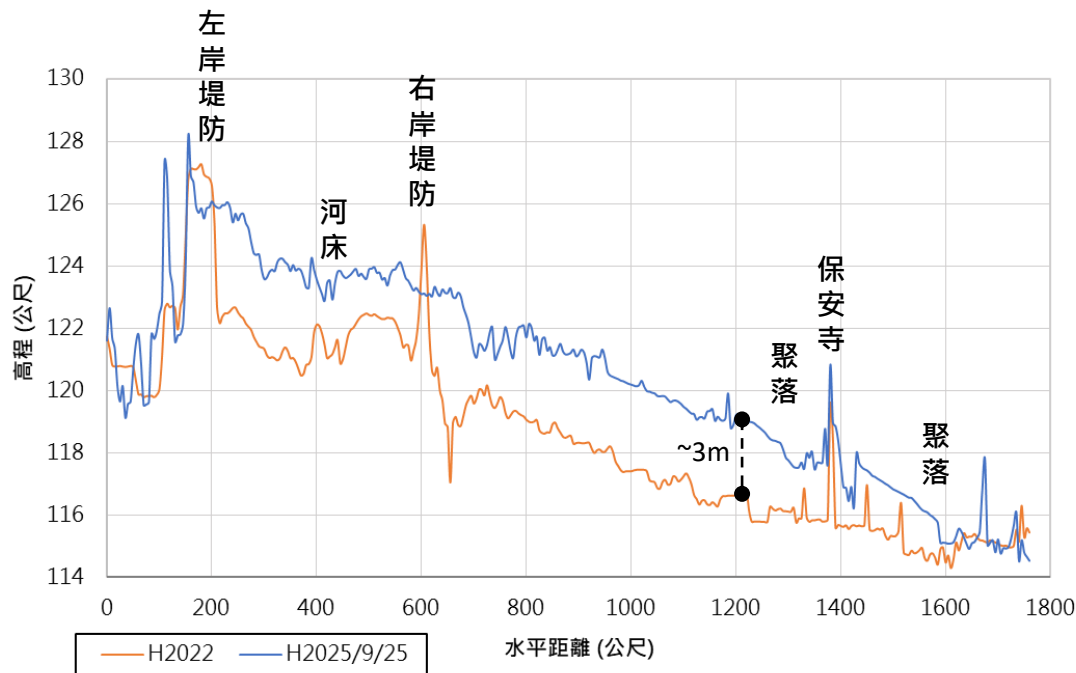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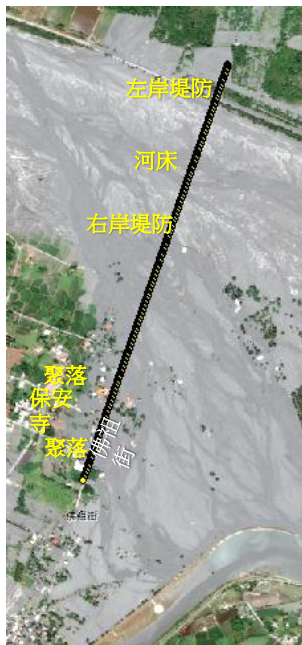
壹、災害情形

- 2023年(災前)與2025年河道(藍線)對照
- 2025年(災後)與2023年河道(黃線)對照



壹、災害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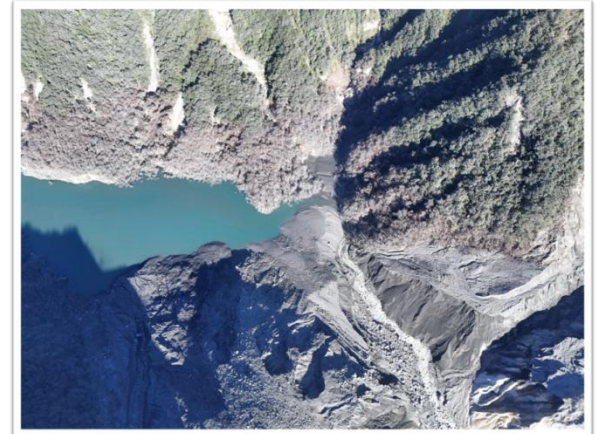
河道地形剖面 – 佛祖街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堰塞湖監測應處 (農業部)

- 一. 堰塞湖溢流前原高度200公尺，湖區面積140公頃，總蓄水量9,100萬噸。壩頂溢流後(10/2)下切119公尺深，湖區面積12.6公頃，蓄水量580萬噸，為原來量體之6.4%。
- 二. 10/2無人機觀測堰塞湖壩體狀況及水流無異常，溢流潰決風險降低，持續評估裝設水位計事宜，維持紅色警戒。
- 三. 將於確認殘餘壩體安全、溢流量及河道土砂等綜合條件，評估安全無虞後，始得降級或解除警戒。
- 四. 後續，依最新資訊評估殘餘壩體安全及分析堰塞湖災害風險，更新情境模擬，動態調整警戒與應變機制，適時啟動必要性疏散撤離，以減少可能災害。



10/1無人機空拍情形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海嘯警報：
鳴5秒，停5秒，反覆9遍



● 堰塞湖警戒發布、避難、解除機制 (農業部)

	降雨情境			地震情境
	未來48小時 預測累積雨量	未來24小時 預測累積雨量	目前24小時累積雨量	
警戒值	100 mm	100 mm	100 mm	震度5弱以上
監測儀器	中央氣象署集水區雷達降雨估計、定量降水預報			光復測站
警戒發布	黃色警戒	紅色警戒		紅色警戒
警戒通知	通報單+CBS	通報單+CBS	通報單+CBS+海嘯警報	通報單+CBS+海嘯警報
疏散避難	預備疏散避難	強制疏散避難		強制疏散避難
警戒解除	綜合研判下列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下游水位無異常下降。 ■ 上游集水區24小時累積雨量未達100 mm。 ■ 確認堰塞湖持續溢流，沒有再度阻塞河道。 			由水位、壩體狀況，綜合評估是否解除。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馬太鞍溪橋梁及堤防復原 (交通部、經濟部)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馬太鞍溪河道緊急疏濬 (經濟部)

三階段辦理

河道主深槽重建長度約8,000公尺，深度5公尺

里程碑	累積目標 (萬立方公尺)	疏濬寬度
114年底	100萬	25公尺
115年汛期前	300萬	50公尺
115年年底前	600萬	75公尺

◆ 優先清淤主深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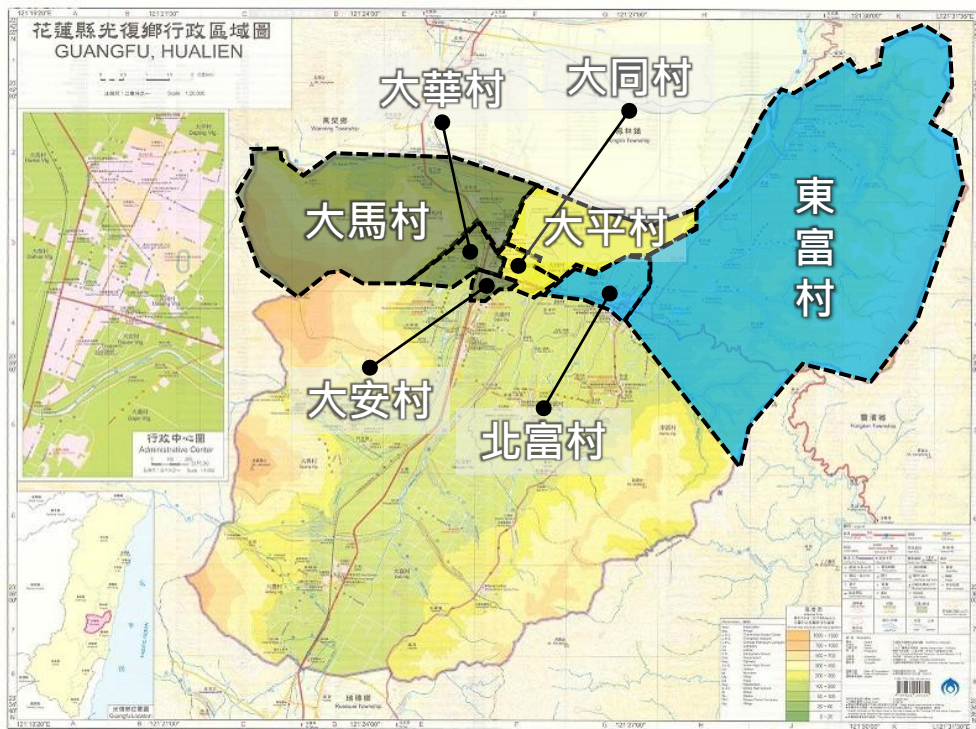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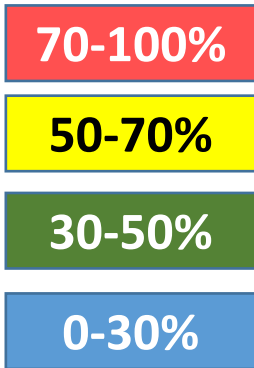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市區復原：以受災範圍**7村**展開各項復原工作

目標：中秋節(10/6)前完成街道家戶污泥清運，讓民眾安心過節

家戶待清運比例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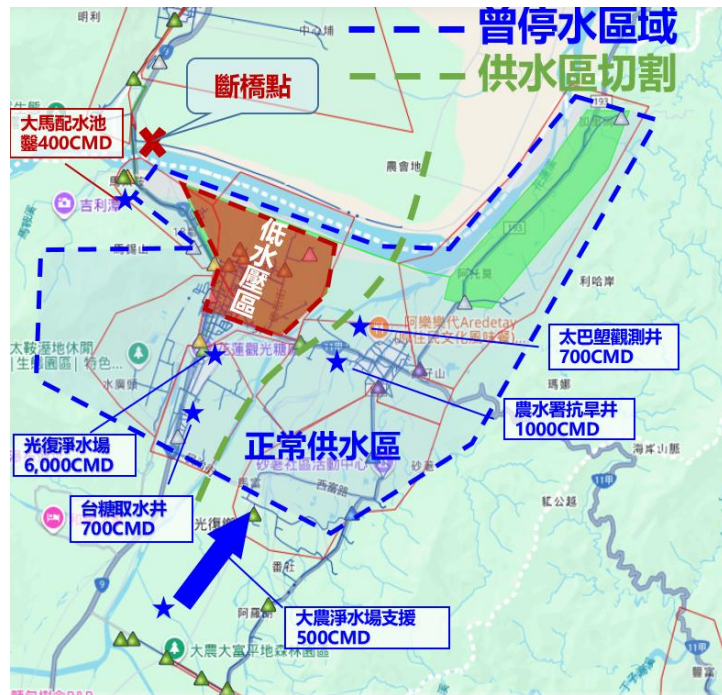
● 支援人力機具情形 (國防部、內政部、經濟部、海巡署)

單位	支援項目	9/24	10/2
國防部	兵力 車輛機具	340人 9類37項	3,113人(增加2,773人) 11類761項
內政部	特種搜救隊 消防人員	148人 48車 20艇 2犬 26架無人機	3,378人次(增加3,130人) 866車次(增加818車) 141艇(增加121艇) 37犬(增加35犬) 141架無人機(增加115架次)
經濟部	抽水機 重機具	25部抽水機 49台重機具	3部抽水機(歸建22部) 316台重機具(增加267台)
海委會	人力 車輛	33人 8車	498人次(增加465人) 145車次(增加137車)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水電設施受損修復情形 (經濟部)

項目	復原狀況
自來水系統	<p>太平村、太巴塢、大馬村、大華村等局部地區供水不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完成光復淨水場搶修、大農場管線改接、太巴塢觀測井、農水署抗旱井及台糖水井重啟，增加每日約 8,900 立方公尺 供水量擴大臨時供水站29處與水車共28台24小時運補
電力系統	<p>除災情嚴重區域(約108戶，已撤離)待重機械搶通後進場修復外，已全數於9/25復電完成</p>



供水量不足及水壓偏低應處作為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志工民眾如廁需求、環境清理整頓 (環境部)

- 已設置**154座流動廁所**，未來再視需要增設。
- 環境部每日與縣府環保局召開專案會議，討論進度與機具人力需求。
- 協助清除淤泥及垃圾
 - 鏟裝車、抓斗車、轉運車、怪手等296台，人力4,186人次，累計清除淤泥及垃圾量**44,362公噸**，協助環保局加速清理。
- 協助環保局設置淤泥及廢棄物暫置場
 - 台糖公司已提供土地設置3處暫置場**4.9公頃**，另協調台糖公司提供土地增設暫置場，面積約**4.62公頃**，刻正整地中；並協商國防部設置夜間照明，加速清理作業。



設置流動廁所供志工及民眾使用



淤泥暫置場整地中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物資捐贈、協調收容及派送 (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經濟部)

- 一. 從一開始食品、急難用品，到後來清潔用品，隨需求變動，**縣府及國軍、台糖**支援。
- 二. 每日進出量頗多，為避免囤積，東辦連結教會、社區前來索取，也主動由**國軍、派車派工**，送往災區各街道。

9/30更新版

災區物資捐贈需求

所需物資
延長線、水管、大電風扇、洗衣精、垃圾袋、刮刀
運動飲料、塑膠手套、拖把、盥洗用具、衛生棉

集物地點
花蓮糖廠中央倉庫 / 聯絡人：張先生 0958-080-620

另外災區內如有物資需求未滿足的 可向東服中心聯繫
電話：03-835-0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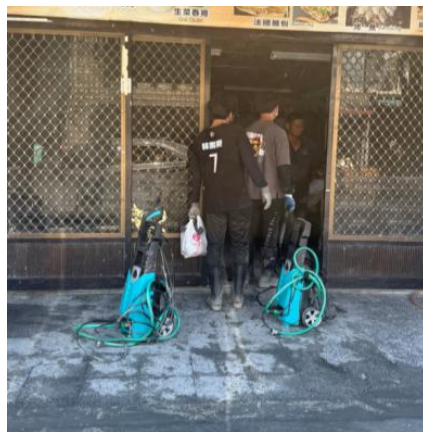
花蓮馬太鞍溪堰塞湖溢流災復

發布時間 **9/30 23:00** 訊息來源 **行政院前進協調所**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物資捐贈、協調收容及派送 (經濟部、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

- 一. 經濟部9/27-29共載送**1,500台高壓清洗機**，派送給慈濟、國軍、各村辦公室及志工團體。
- 二. 電器業者發起完成第一階段電器募集，9/30已有超過**22家**國內外品牌捐贈超過**1,500台**、市值超過1千萬元**的家電(冰箱、電鍋、微波爐、電扇等)**。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健保卡遺失、民眾亟需藥品處理對策 (衛生福利部)

一. 收容安置場所民眾給藥

1. 馬太鞍教會、光復糖廠(舊餐廳)等8處，由門諾、慈濟等5家醫院輪值，設立醫療站提供看診領藥。累計至10/1提供**404**診次、服務災民**2,574**人次。

二. 災區垂直避難民眾給藥

1. 自行就醫或家屬代領藥：由11個衛生所**協助民眾開立處方**。
2. 藥物諮詢：花蓮縣衛生局單一窗口，有領藥需求者，**透過衛生所代開處方箋，協調藥局調劑送藥**。

三. 衛福部**無人機送藥**團隊趕赴花蓮，可視需求支援送藥服務。

四. 衛福部持續關注缺藥情形，調度藥品協助送藥與領藥



守護花蓮光復鄉

居民、救災人員已可公費施打 流感、新冠疫苗

**感謝鏟子超人建議
減少前線人員受傷風險**

衛福部支援 破傷風疫苗!

視診斷需要，醫療據點會提供施打服務 →  醫療據點請掃我

花蓮馬太鞍溪堰塞湖溢流災復
發佈時間 10/01 09:00 訊息來源 行政院前進協調所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收容所民眾旅宿安置 (衛福部、交通部)

花蓮馬太鞍溪堰塞湖溢流災復

收容所民眾「旅宿安置」 政府來協助!

針對對象 公設及原民處列冊收容所收容之災民

每人每日最高2,000元

住宿期限 原則7日,必要可再延7日 114年10月底前適用

經費來源 以賑災基金會募得善款為優先支付

媒合電話 0975-275-130
(旅館公會)

資訊詢問 1957

※經費核銷由行政院東辦、旅館公會與賑災基金會等相關單位對接※

災民申請旅宿流程

步驟1：由花蓮縣政府社會處、原民處分別詢問現行安置在收容處所裡的災民暫住旅館意願，收整名冊後交給旅館公會。

步驟2：由旅館公會專人電話通知災民。

步驟3：災民依指示攜帶身分證或健保卡等必要證件，前往指定旅館辦理入住。

衛生福利部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收容所民眾旅宿安置 (交通部)

免費接駁專車

發布日：114年9月27日



災民安心住 政府幫你付

服務對象

光復地區災民
有於旅館/民宿
與家園間
往返接駁需求者

服務時段

每日
08:00
↕
18:00

服務範圍

旅館/民宿
↕ 往返接駁
家園

預約專線

鄭先生 0927-799965
陳先生 0925-372889
蕭先生 0939-943472

《乘車前請提前30分鐘預約申請》



交通部



公路局



衛福部

- 收容所內造冊災民有意願短宿者
- 連繫免費小黃接駁專車往返媒合旅宿地點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人流監控



日期	光復車站 進出旅次
9/27 (六)	35,000
9/28 (日)	41,000
9/29 (一)	46,690
9/30 (二)	21,151
10/1 截至 1530	22,530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無特定組織志工，區位及人數分配及交通用餐協助
(行政院東辦、原民會、國土署、衛福部)

志工分派

無特定組織歸屬
的自發性志工

登記聯絡方式

於車站報到

原民會、東辦、
國土署及衛福部

依據村鄰長
提出的需求

提供便當、乾
糧、水

工作分配

1、大馬村200人
2、光復國小300人

需安置志工協調交通部
疏運及媒合

貳、復原工作辦理情形

- 大批救災車輛、機具、人員 交通協調管制 (花蓮縣政府)



參、後續工作重點

- 一. 堰塞湖監控預警：持續監控溢流情形及周邊坡地穩定，滾動檢討警戒等級。
- 二. 加速馬太鞍溪橋梁及堤防復建：已完成河道引流，趕辦堤防搶修復建加固。
- 三. 持續搜救失聯人員：依院長指示不放棄搜救失聯人員。
- 四. 加速淤泥及廢棄物：街道家戶淤泥及廢棄物清除暫置區逐漸飽和，持續建置暫置區及研擬後續處理計畫。
- 五. 維護災區環境衛生：家戶化糞池堆積淤泥逐漸固化，協調流動廁所進駐，待家戶淤泥清除後逐一修復。
- 六. 與縣府密切合作協助救災：建立前線與縣府協作機制，強化協調聯繫包括緊急疏散撤離計畫、交通秩序維持、廢棄物清理等地方自治事項。
- 七. 整合救災資源：災區需求隨復原進程變動，民間志工、機具、物資分配區域及數量持續每日滾動調整。
- 八. 災後重建：基礎設施修復、房屋修復、經濟振興、社會心理支持。

肆、結語

- 依卓院長指示，成立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協調所，協調各部會工作，協助地方政府加速重建。
- 災區工作千頭萬緒，中央各部及國軍人力、物資、設備等均陸續到位，前進協調所持續與地方政府保持密切聯繫，及時有效投入資源，短期目標於中秋節前完成清理。